

## 附件 2

## 浙江省高校科研经费使用信息公开一览表

填表人：张崇脉

填表日期：2017 年 3 月 8 日

立项信息	项目名称	我国重新犯罪研究的元分析				
	立项部门	司法部预防犯罪研究所				
	实施期限	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				
	协作单位	浙江省未成年犯管教所				
	项目负责人及课题组成员	姓名	职称	工作单位		承担任务
		张崇脉	副教授	浙江警官职业学院		主持项目
		严浩仁	教授	浙江警官职业学院		项目审核
		孔一	教授	浙江警官职业学院		项目论证
		朱华军	讲师	浙江警官职业学院		收集资料
		周荣瑾	主任科员	浙江省未成年犯管教所		协调调研
经费总额	1 万元	其中拨款	1 万元	其他经费来源及金额		
经费预算	设备费		万元	材料费	万元	
	测试化验加工费		万元	燃料动力费	万元	
	差旅费		0.2 万元	会议费	万元	
	合作协作研究与交流费		万元	劳务费	0.15 万元	
	出版/文献/信息传播/知识产权事务费		0.4 万元	专家咨询费	0.15 万元	
	管理费		0.1 万元			
经费到位情况	已拨入	1 万元	未拨入	万元	实际经费使用总额 0.5526 万元	
阶段性成果	《我国重新犯罪研究的元分析》论文初稿					
过程信息	预算支出情况	设备费		万元	材料费	万元
		测试化验加工费		万元	燃料动力费	万元
		差旅费		万元	会议费	万元
		合作协作研究与交流费		万元	劳务费	万元
		出版/文献/信息传播/知识产权事务费		0.2526 万元	专家咨询费	0.2 万元
		管理费		0.1 万元	外协费拨出	万元
大额设备和材料名称和价格	无					
结题验收信息	获得的标志性成果	《我国重新犯罪研究的元分析》论文初稿				
	经费结算情况	已经使用 5526 元。				
	验收时间	已经结题	验收组织单位	司法部预防犯罪研究所		
	验收组成员	沈青（司法部预防犯罪研究所）				
	结题验收意见	经司法部预防犯罪研究所审核通过，批准结项。				

注：涉及商业秘密的，委托单位、项目名称等敏感关键词用“\*”替代。